

# 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 「2021 雄爭舞鬥街舞大賽」活動報名簡章(新增規定)

公告日期：110 年 4 月 28 日

### 壹、宗旨

為創造高雄表演藝術價值，促進全國熱愛街頭藝術之人互相學習、切磋與交流，提供年輕族群展現藝術的舞台。邀請全國街舞團隊分享交流經驗，促進台灣街舞文化發展，並培養新生代街舞新星。

貳、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

參、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肆、協辦單位：高雄銀行

伍、執行單位：高雄國際青年表演藝術發展協會

陸、活動日期：110 年 6 月 19 日(六)

柒、活動時間：12:00-20:00

捌、報到時間：08:00 開始報到

玖、活動地點：鳳山體育館（地址：高雄市鳳山區體育路 65 號）

壹拾、參賽資格：

#### （一）排舞競賽

1. 學生組：全國高中職以下在學學生(需於上傳影片時檢附在學證明)
2. 公開組：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或社會人士(需於上傳影片時檢附身分證，若組內有 1 人為公開組資格，全組為公開組)
3. 以上組別同一團體皆不得重複報名。

#### （二）Battle 競賽：不限年齡之舞蹈高手。

壹拾壹、活動費用：無

壹拾貳、 活動內容：

本活動分為「排舞競賽」及「Battle 競賽」。

一、活動流程：

時間	流程項目
08:00-10:30	表演團體彩排 排舞比賽參賽者報到／BATTLE 賽參賽者報到
10:30-11:50	現場所有觀眾、表演團體入場
11:50-12:00	Announce / 開場通知
12:00-12:10	主持開場 / 開場表演
12:10-12:15	NIASGirl、鳳商熱舞-HERA 表演
12:15-13:10	<排舞大賽上半場-學生組編號 1-10>
13:10-14:05	<排舞大賽上半場-學生組編號 11-20>
14:05-14:10	WAP 表演
14:10-14:15	Genias 表演
14:15-14:55	< BATTLE Audition 1>
14:55-15:00	Koospark 表演
15:00-15:15	主持有獎徵答
15:15-15:40	<BATTLE Audition 2>
15:40-16:35	<排舞大賽下半場-學生組編號 21-30>
16:35-17:05	<BATTLE 賽 16 強→8 強→4 強>
17:05-18:00	<排舞大賽下半場-公開組編號 1-10>
18:00-18:15	特邀 Brochill 表演
18:15-18:25	<BATTLE 賽 4 強→冠亞>
18:25-18:30	主持人特別表演
18:30-19:05	JUDGE SOLO
19:05-19:15	BATTLE 賽 冠亞軍
19:15-19:30	特邀藝人表演
19:30-19:45	貴賓致詞
19:45-20:00	公布得獎名單 / JUDGE 講評
20:00-	大合照 / 賦歸

## 二、排舞競賽相關細節規則

### (一) 初賽辦理辦法：

1. **線上徵件截止日期：110 年 4 月 9 日 (五) 9 時至 110 年 5 月 11 日 (二) 23 時 59 分截止。**
2. 本次舞蹈競賽初賽活動，採「**線上報名**」方式，掃描簡章最後 QR CODE 進行線上報名程序，並上傳參賽影片至表單系統(公開組：<https://forms.gle/ZR482XgRPkWFrEkt8> 學生組：<https://forms.gle/MdJCjXvyiNutRPwU9> )，並註明「2021 雄爭舞鬥街舞大賽-○○○(隊伍名稱)」。需填寫完善個人／團隊資訊、作品說明，以上傳日期為憑，逾時恕不受理。再經主辦單位確認後會於影片加上片頭後放置於主辦單位官方 YOUTUBE 平台進行人氣投票。
3. **初賽報名組數限制：學生組最多收至 70 組，公開組最多收至 30 組**，若報名組數額滿則依報名順序裁定。
4. 排舞競賽初賽規則：
  - (1) 人數限制：**每組 3-15 人**，初賽與決賽的參賽者須相同，決賽得減少組內參賽人數但不得增加(最少不得低於 3 人)，**學生組須檢附在學證明**，冒名者取消參賽資格。
  - (2) 影片格式：以 **3 分鐘**為限之創作影片，作品影片格式用 **MP4** 格式，解析度建議為 **1920x1080 (1080P)** 規格(勿用 4k 畫質)，畫面須為橫式。
  - (3) 影片內不得有不雅畫面，影片音樂不得有不雅字眼(包含外語)，經執行單位查驗並告知後僅有 1 次修正機會，**限期 2 日修正後**，再次上傳至表單系統(公開組：<https://forms.gle/ZR482XgRPkWFrEkt8> 學生組：<https://forms.gle/MdJCjXvyiNutRPwU9>)，並主動告知執行單位，逾期或修正後依舊不符規定則直接取消參賽資格。
  - (4) 參賽隊伍須使用合法音樂曲目，建議參賽者事先自行上傳影片至 YOUTUBE 測試是否會因音樂版權產生問題(並於網路投票開始前自行下架，若影響投票結果參賽隊伍自行負責)，測試完後將參賽影片上傳至表單系統(公開組：<https://forms.gle/ZR482XgRPkWFrEkt8> 學生組：

<https://forms.gle/MdJCjXvviNutRPwU9> )，並註明「2021 雄爭舞鬥街舞大賽-○○○(隊伍名稱)」。需填寫完善個人／團隊資訊、作品說明，以上傳日期為憑，逾時恕不受理。投票結果皆以主辦單位官方 YOUTUBE 為主，若涉及著作財產權，導致主辦單位上傳影片受限，參賽隊伍需自行負責相關責任。

(5) 參賽作品須確保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重製、侵權、誹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若經主辦單位查驗比對，舞蹈有 4 個 8 拍或 30 秒的舞蹈、隊型相同，參賽者應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檢舉人需於比賽結束後一個月提出爭議，若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將取消得獎人入選資格並追回得獎獎勵，所追回獎金將捐給慈善機構。

**(6) 初賽影片拍攝點請選擇乾淨無廣告背景，影片中不可有贊助廠商及其他活動之背板。**

5. 將依照影片長度、內容是否符合規定進行審查。符合資格之名單將於 110 年 5 月 26 日(三)17 時公告於主辦單位粉絲專頁及官方 YOUTUBE 頻道，並進行人氣投票。

6. 網路人氣獎投票日期：110 年 5 月 26 日(三)17 時至 110 年 6 月 2 日(三)20 時。將選出 1 組被加入「喜歡」影片次數最多的團隊，獲勝隊伍名單將於 110 年 6 月 8 日(二)11 時公告至主辦單位粉絲專頁及官方網站，並於 110 年 6 月 19 日(六)於鳳山體育館進行頒獎。

7. 完成報名即視為同意本活動相關規定及公告訊息，將參與本次比賽及相關活動期間之著作權及肖像權，無條件授權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進行全程攝錄影、複製、製作各式文宣，於網站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及進行其他必要之改作、重製、編輯等之推廣運用。

8. 參賽者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比賽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權利。

(二) 決賽辦理辦法：

1. 線上徵件結束後，將在 110 年 6 月 8 日(二)11 時於主辦單位粉絲專頁及官方網站公告學生組 30 隊及公開組 10 隊共 40

隊決賽隊伍，並於 110 年 6 月 19 日（六）於鳳山體育館進行最後決賽。

2. 排舞競賽決賽規則：

- (1) 人數限制：每組 3-15 人，初賽與決賽的參賽者須相同，決賽得減少組內參賽人數但不得增加(最少不得低於 3 人)，學生組於決賽當日須出示在學證明，冒名者取消參賽資格。
- (2) 比賽報到當日須攜帶身分證件或其它有照證件至報到處檢核，人員應與報名時相同，現場不得更換或增加。若有資格不符，經檢舉查證屬實，取消該隊比賽資格。
- (3) 參與決賽之隊伍需準備一支時長 3 分鐘至 4 分鐘舞蹈進行排舞競賽之決賽，若不足 3 分鐘，每不足 10 秒，該團體扣總平均 1 分；超過 4 分鐘，每超過 10 秒，該團體扣總平均 1 分，以此累計。
- (4) 舞台規格：長 8 公尺 x 寬 10 公尺。
- (5) 音樂中若有爆音或音量過小之問題，及任何不當、猥褻等攻擊性的字眼(包含外語)，該團體扣總平均 2 分。
- (6) 服裝若有妨害風化之行為，該團體扣總平均 2 分。
- (7) 若使用任何產生火焰、火花或粉末類型等危險之比賽道具，則當場取消參賽資格。
- (8) 音樂繳交：參賽隊伍自備合法音樂曲目，音樂檔務必在 110 年 6 月 15 日(二) 18 點前繳交於指定之信箱 (k.ipatda.org@gmail.com)，並註明「2021 雄爭舞鬥街舞大賽-○○○(隊伍名稱)決賽音樂」，並附上簽署版權切結書。參賽隊伍需自行負責相關責任，若涉及著作財產權，則不得公開傳輸及商業發行。
- (9) 參賽作品須確保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重製、侵權、誹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若經主辦單位查驗比對，舞蹈有 4 個 8 拍或 30 秒的舞蹈、隊型相同，參賽者應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檢舉人需於比賽結束後一個月提出爭議，若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將取消得獎人入選資格並追回全部得獎獎勵，所追回獎金將捐

出給慈善機構。

(10)為提升決賽隊伍知名度及本活動曝光率，進入決賽 40 組隊伍，需下載 17Live app(17 直播)，並進行一次 30 分鐘團練直播，請務必配合，若當次直播觀看數為 40 組隊伍之首，則於 6 月 19 日頒發 3 千元獎金以茲獎勵。

3. 由五位評審共同進行評選(公開組增加陳芳語為特別評審)。
4. 完成報名即視為同意本活動相關規定及公告訊息，將參與本次比賽及相關活動期間之著作權及肖像權，無條件授權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進行全程攝錄影、複製、製作各式文宣，於網站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及進行其他必要之改作、重製、編輯等之推廣運用。
5. 參賽者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比賽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權利。

(三) 評選標準：(分數百分比比例)

1. 舞技 40%
2. 整齊度 20%
3. 創意 15%
4. 音樂 10%
5. 服裝 10%
6. 表演意涵與主題鏈結 5%

### 三、Battle 競賽相關細節規則

(一) 報名時間：110 年 5 月 1 日(六)9 時至 5 月 28 日(五)17 時。

(二) 報名人數限制：100 人。

(三) 參賽者名單確定日期：110 年 6 月 8 日 (二) 11 時於主辦單位粉絲專頁及官方網站公布。

(四) 賽制：

1. 海選：一次兩個人同時上場海選，一次 40 秒，取分數較高的前 32 位選手晉級。
2. 32 強：一次一個人在場上海選，一次 40 秒，取分數較高的前 16 位選手晉級。
3. 16 強：16 強之後採取 Battle 賽制，兩個人會輪流尬舞，一人一 round，一人 40 秒，結束後由評審判決。

4. 8強：8強之後採取，兩個人會輪流尬舞，一人兩 round，一人 40 秒，結束後由評審判決。
5. 4強：4強之後採取，兩個人會輪流尬舞，一人兩 round，一人 60 秒，結束後由評審判決。
6. 冠亞賽：兩個人會輪流尬舞，一人兩 round，一人 60 秒，結束後由評審判決。

(五) Battle 賽冠軍及亞軍，應參與 110 年 11 月份高雄市苓雅區公所辦理街舞賽之冠亞友誼 PK 賽及表演演出；相關參賽及演出方式以苓雅區公所屆時公告為準。

壹拾參、 獎勵辦法

(一) 排舞競賽公開組及學生組第一名可獲得：

1. 「雄校聯社團養成實驗室」舞蹈練習室使用時數 60 小時。
2. 尼亞斯舞蹈表演藝術學院參訪 1 次，及由該學院提供 10 堂免費課程。
3. 尼亞斯舞蹈表演藝術學院空間免費練習 40 小時。

(二) 上述時數須於 110 年 10 月 30 日前用畢，逾期作廢。

(三) 上述時數以「團體」為單位計算，凡同一團體之成員使用時數，皆計入該團體名下；例如：甲團體有 3 位成員，分別借用教室 1 小時，甲團體可使用總時數將減少 3 小時；如 3 位成員同時一起在同一間教室 1 小時，甲團體可使用總時數將減少 1 小時。

壹拾肆、 獎金：

排舞賽獎項		Battle 賽獎項 (不分組)
學生組	公開組	冠軍：5 萬元
冠軍：8 萬元	冠軍：17 萬元	亞軍：2 萬元
亞軍：3 萬元	亞軍：5 萬元	<b>特別獎項 (不分組)</b>
季軍：2 萬元	季軍：2 萬元	網路人氣獎一組：1 萬元
優等：8000 元 (兩組)	優等：1.2 萬元 (兩組)	
*倘若有分數相同之事宜，則獎金平分。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得獎獎品或獎金金額在新台幣 20,001 及		

其以上，得獎者必須依規定扣繳 10% 中獎所得稅額，使得領獎。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 1 仟元，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故得獎人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勞報資料方可領獎。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

壹拾伍、 報名連結 QR CODE

排舞競賽	Battle 競賽
	

壹拾陸、 聯絡方式

聯絡窗口：王先生

洽詢電話：0968736671

電子信箱：[k.ipayda.org@gmail.com](mailto:k.ipayda.org@gmail.com)

壹拾柒、 主辦單位保留活動彈性調整最終解釋權，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主辦單位官網。